

中醫門診醫療給付費用總額計算說明

年	項目	公式	第一季
108年	協商結果--醫療給付費用成長率		
	*一般服務		
	品質保證保留款醫療給付費用成長率	Q108	0.100%
	一般服務醫療給付費用成長率	N108	3.457%
	預算		
	106年一般服務醫療給付費用總額	$N106=(N105+E104)*(1+N106)$	5731873946
	105年各季校正投保人口年增率預估值之差額金額	E105	16109788
	107年一般服務醫療給付費用總額	$N107=(N106+E105)*(1+N107)$	5920423246
	106年各季校正投保人口年增率預估值之差額金額	E106	12990477
	107年違反全民健保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扣款	B2	3388873
	108年一般服務醫療給付費用總額	$N108=(N107+E106+D107)*(1+N108)$	6142037862
	106年品質保證保留款(107年品保款改列專款，一般服務額度移列106年品保額度)	$Q106=(N105+E104)*Q106$	5549248
	地區一般服務	$OPD108=N108-Q107$	6136488614
	原地區一般服務占率		0.2433306
	102~106各季核定點數平均占率	h_q	0.23159753
	按各季核定點數平均占率之各季預算分配	$G_QA107=OPD107合計*h_q$	5840595571
	預算差距(按各季核定點數平均占率之各季預算分配-地區一般服務)		-295893043
	各分區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_論量計酬		
	浮動點數	BG	28776166
		台北分區(BG1)	2814823
		北區分區(BG2)	5265445
		中區分區(BG3)	2357114
		南區分區(BG4)	3143815
		高屏分區(BG5)	7461414
		東區分區(BG6)	7733555
	非浮動點數	BF	10060238
		台北分區(BF1)	1248039
		北區分區(BF2)	2486010
		中區分區(BF3)	958269
		南區分區(BF4)	-773761
		高屏分區(BF5)	3171635
		東區分區(BF6)	2970046
	結算金額：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_論量計酬	小計(U107)=(BG)+(BF)	38836404
		台北分區=(BG1)+(BF1)	4062862
		北區分區=(BG2)+(BF2)	7751455
		中區分區=(BG3)+(BF3)	3315383
		南區分區=(BG4)+(BF4)	2370054
		高屏分區=(BG5)+(BF5)	10633049
		東區分區=(BG6)+(BF6)	10703601
	專款專用:全年預算		
	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	全年預算135,600,000	33900000
	西醫住院中醫特定疾病輔助醫療計畫		
	腦血管疾病患者	全年預算182,000,000	45500000
	顱腦損傷		
	脊髓損傷		
	中醫提升孕產照護品質計畫	全年預算65,000,000	16250000
	兒童過敏性鼻炎照護試辦計畫	全年預算10,000,000	2500000
	中醫癌症患者加強照護整合方案	全年預算166,000,000	41500000

中醫門診醫療給付費用總額計算說明

年	項目	公式	第一季
	中醫急症處置	全年預算20,000,000	5000000
	品質保證保留款	$Q108=Q106+(23600000/4)$	11449248
	扣除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之論量計酬後一般部門預算	$OPD_G107=G_QA107-U107$	5801759167
	東區預算	$D6=OPD_G107*2.22\%$	128799054
	風險基金	D7 (全年預算32,000,000)	8000000
	其餘五區預算	$D1_D5=OPD_G105-D6-D7$	5664960113
	(一)5分區各季預算分配		
	指標1：95年第4季至98年第3季加總之各區各季實際收入預	$GA=(D1_D5)*67\%$	3795523276
	指標2：各區去年同期戶籍人口數占率	$GB=(D1_D5)*13\%$	736444815
	指標3：各區去年同期每人於各分區就醫次數之權值占率	$GC=(D1_D5)*9\%$	509846410
	指標4：去年同期人數利用率成長率(p)與醫療費用點數成長率	$GD=(D1_D5)*5\%$	283248006
	指標5：當年前一季「各分區各鄉鎮市區每萬人口中醫師數	$GE=(D1_D5)*5\%$	283248006
	指標6：偏鄉人口預算調升機制	$GF=(D1_D5)*1\%$	56649600
	指標1：95Q4~98Q3加總之各區各季實際預算(Ai1)	計算期間	96Q1+97Q1+98Q1
		台北分區	3748499441
		北區分區	1545478864
		中區分區	3528900120
		南區分區	1966439444
		高屏分區	2189713132
		小計	12979031001
	指標1占率：各區各季實際預算占率	台北分區	28.8812%
	$S1=(Ai1/\sum Ai1)$	北區分區	11.9075%
		中區分區	27.1892%
		南區分區	15.1509%
		高屏分區	16.8712%
		小計	100.0000%
	指標2：各區去年同期戶籍人口數(Ai2)	計算期間	107年2月
		台北分區	7645866
		北區分區	3740210
		中區分區	4572134
		南區分區	3355362
		高屏分區	3709547
		小計	23023119
	指標2占率：各區去年同期戶籍人口數占率	台北分區	33.2095%
	$S2=(Ai2/\sum Ai2)$	北區分區	16.2455%
		中區分區	19.8589%
		南區分區	14.5739%
		高屏分區	16.1122%
		小計	100.0000%
	指標3：各區去年同期每人於各分區就醫次數之權值占率	計算期間	107年1~3月
	指標3：各區就醫次數比率加總(a)	台北分區	902538.308019
		北區分區	409135.667132
		中區分區	789681.985610
		南區分區	436679.106540
		高屏分區	481897.422229
		東區分區	55509.510299
		小計	3075441.999829
	指標3：全區就醫人數加總(b)		3075442

中醫門診醫療給付費用總額計算說明

年	項目	公式	第一季
	指標 3：占率(Ai3)=(a/b)	台北分區 北區分區 中區分區 南區分區 高屏分區 小計	29.3466% 13.3033% 25.6770% 14.1989% 15.6692% 98.1950%
	指標 3占率：各區去年同期每人於各分區就醫次數之權值占率S3=(Ai3/ΣAi3)	台北分區 北區分區 中區分區 南區分區 高屏分區 小計	29.8860% 13.5478% 26.1490% 14.4599% 15.9573% 100.0000%
	指標4：去年同期人數利用率成長率(p)與醫療費用點數成長率(r)計算期間		107年1~3月
	人數利用率成長率(p)	台北分區 北區分區 中區分區 南區分區 高屏分區	0.004639 -0.002659 -0.011593 -0.013358 -0.000357
	醫療費用點數成長率 (r)	台北分區 北區分區 中區分區 南區分區 高屏分區	0.051871 0.040705 0.034938 0.039085 0.05495
	(p)- (r)：	台北分區 北區分區 中區分區 南區分區 高屏分區 最小值 最大值	-0.047232 -0.043364 -0.046531 -0.052443 -0.055307 -0.055307 -0.043364
	指標4權值	台北分區 北區分區 中區分區 南區分區 高屏分區	0 0 0 0 -0.05
	各分區各季經指標4加權後之預算 Ai4=(Ai1)(1+指標4權值)	台北分區 北區分區 中區分區 南區分區 高屏分區 合計	3748499441 1545478864 3528900120 1966439444 2080227475 12869545344
	指標 4占率：人數利用率成長率(p)與醫療費用成長率(r)之 S4=(Ai4)/(ΣAi4)	台北分區 北區分區 中區分區 南區分區	29.1269% 12.0088% 27.4206% 15.2798%

中醫門診醫療給付費用總額計算說明

年	項目	公式	第一季
		高屏分區	16.8712%
		合計	100.0000%
	指標5：「各分區各鄉鎮市區每萬人口中醫師數」占率	計算期間	107年11月
	指標5權值和($\sum dr_peop$)	台北分區	0.000197
		北區分區	0.003391
		中區分區	-0.011216
		南區分區	-0.008983
		高屏分區	-0.004075
	*各分區各季經指標5加權後之預算(Ai5)	台北分區	3749237895
	= $(Ai1)*(1+指標5權值)$	北區分區	1550719583
		中區分區	3489319976
		南區分區	1948774918
		高屏分區	2180790051
		合計	12918842423
	指標5占率：「各分區各鄉鎮市區每萬人口中醫師數」占率	台北分區	29.0215%
	$S5=(Ai5)/(\sum Ai5)$	北區分區	12.0035%
		中區分區	27.0095%
		南區分區	15.0847%
		高屏分區	16.8808%
		合計	100.0000%
	指標6_各區各季浮動點值補至每點1元所需預算(Ai6)	台北分區	3615835
		北區分區	1199888
		中區分區	4289263
		南區分區	3973090
		高屏分區	2874456
		小計	15952532
	指標6占率：各區各季實際預算占率(=指標1占率)	台北分區	28.8812%
		北區分區	11.9075%
		中區分區	27.1892%
		南區分區	15.1509%
		高屏分區	16.8712%
		小計	100.0000%
	風險基金撥付金額(R1)=D7-R1		432452
	就醫率最高分區加回風險基金分配款(Gh)	台北分區	0
		北區分區	0
		中區分區	7567548
		南區分區	0
		高屏分區	0
	地區預算		
指標1	Ga1=GA*S1	台北分區	1096192668
	Ga2=GA*S1	北區分區	451951934
	Ga3=GA*S1	中區分區	1031972415
	Ga4=GA*S1	南區分區	575055936
	Ga5=GA*S1	高屏分區	640350323
		小計	3795523276
指標2	Gb1=GB*S2	台北分區	244569641
	Gb2=GB*S2	北區分區	119639142
	Gb3=GB*S2	中區分區	146249839
	Gb4=GB*S2	南區分區	107328731

中醫門診醫療給付費用總額計算說明

年	項目	公式	第一季
	Gb5=GB*S2	高屏分區 小計	118657462 736444815
指標3	Gc1=GC*S3 Gc2=GC*S3 Gc3=GC*S3 Gc4=GC*S3 Gc5=GC*S3	台北分區 北區分區 中區分區 南區分區 高屏分區 小計	152372698 69072972 133319738 73723281 81357721 509846410
指標4	Gd1=GD*S4 Gd2=GD*S4 Gd3=GD*S4 Gd4=GD*S4 Gd5=GD*S4	台北分區 北區分區 中區分區 南區分區 高屏分區 小計	82501363 34014687 77668303 43279729 45783924 283248006
指標5	Ge1=GE*S5 Ge2=GE*S5 Ge3=GE*S5 Ge4=GE*S5 Ge5=GE*S5	台北分區 北區分區 中區分區 南區分區 高屏分區 小計	82202820 33999674 76503870 42727112 47814530 283248006
指標6	Gf1=(GF-ΣAi6)*S6 Gf2=(GF-ΣAi6)*S6 Gf3=(GF-ΣAi6)*S6 Gf4=(GF-ΣAi6)*S6 Gf5=(GF-ΣAi6)*S6	台北分區 北區分區 中區分區 南區分區 高屏分區 小計	11753802 4846003 11065207 6165972 6866084 40697068
	門診：台北分區一般服務預算總額	Ga1+Gb1+Gc1+Gd1+Ge1+Gf1+Gh	1669592992
	門診：北區分區一般服務預算總額	Ga2+Gb2+Gc2+Gd2+Ge2+Gf2+Gh	713524412
	門診：中區分區一般服務預算總額	Ga3+Gb3+Gc3+Gd3+Ge3+Gf3	1484346920
	門診：南區分區一般服務預算總額	Ga4+Gb4+Gc4+Gd4+Ge4+Gf4	848280761
	門診：高屏分區一般服務預算總額	Ga5+Gb5+Gc5+Gd5+Ge5+Gf5	940830044
	門診：東區分區一般服務預算總額	D6=OPD_G107*2.22%	128799054